

# 2024 绍兴马拉松赛事安保保安人员聘请合同

合同编号：

## 政府采购合同书 (服务类)

###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2024 绍兴马拉松赛事安保保安人员聘请项目

甲方：绍兴市公安局

乙方：浙江中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地：绍兴市越城区

签订日期：2024 年 11 月 7 日



2024年11月4日，绍兴市公安局以（竞争性磋商的政府采购方式）对2024绍兴马拉松赛事安保保安人员聘请项目进行了采购。经评审小组评定，浙江中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绍兴市公安局（以下简称：甲方）和浙江中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磋商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 1.2 标的

#### 1.2.1 服务内容：

##### 1、项目概况

2024绍兴马拉松赛事安保保安人员聘请项目

##### 2、安保项目主要内容：

2.1 对2024绍兴马拉松赛事活动（含起终点及沿线赛段赛道管控、秩序管理等）的安保工作。

##### 2.2 对保安公司及人员投入及要求：

#### 2.2.1 岗位分布

2.2.1.1 赛事保安人员（含赛道安保、停车场秩序维护、赛事物资发放安全管理、隔离栏投放检查、应急机动、直播飞机看护等共2480人次）：8小时工作制。赛段（活动）保安负责人8名（由甲方与乙方共同商定）。其他人员在符合乙方用人标准的前提下，考虑优先录用。具体的岗位人员安排由乙方负责，保安总人数不



3.2.2.5 服从安保任务工作安排，确保马拉松赛事现场安全、顺利。

#### 4、保安队员处罚、更换与合同解除

乙方应根据甲方实际工作需要，对各类保安队员进行定人、定岗、定责。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将对乙方作出经济和其它处理，并可随时要求更换队员：

- (1) 与乙方投标时提供的情况和承诺不符的；
- (2) 有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被司法机关采取人身限制措施的；
- (3) 无明确的层级管理，造成现场管理混乱的；
- (4) 不服从甲方员现场指挥、监管、考核的；
- (5) 存在违纪违规行为的；
- (6) 未提前进行培训或演练，工作任务和岗位要求不明确的；
- (7) 保安员不符合甲方提出的年龄、持证上岗等要求
- (8) 不按规定时间上岗、不按通知要求撤岗，未经请假擅离岗位的；
- (9) 工作期间有玩手机、打瞌睡、串岗聊天等与工作无关行为；
- (10) 执勤时未对发现的赃物、遗失物或遗忘物及时报告上缴的；
- (11) 未在岗履职，积极作为，维护现场秩序，确保活动正常进行的；
- (12) 未依法文明规范管理的；
- (13) 存在因执勤管理不规范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
- (14) 未积极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的；
- (15) 未执行公安机关、活动组织者制定的安全措施和规定，采取安全管理措施，确保赛道和赛事人员安全的；
- (16) 在紧急情况下，未迅速响应提供必要的救援和急救措施的；
- (17) 未对活动参与人员的财产和活动场所的设施设备安全看护，确保财产安全的；
- (18) 未及时劝阻、制止违法行为，协助公安机关打击违法、惩治犯罪的；
- (19) 到岗后未及时检查隔离栏、警戒带等是否到位，并按要求摆放、补缺的；
- (20) 到岗后未检查周边是否有可疑物品、车辆、人员并及时处置、报告的；
- (21) 存在不按规定着装或服装不整洁的；
- (22) 未注意自身形象，存在染头发、留长发等；
- (23) 上岗期间存在精神不振、形象不佳的；
- (24) 其他甲方认为违反有关规定需要作出处理或不适宜留任岗位的。

出现上述情况甲方将视情节轻重对乙方作出每人次 50-1000 元不等的经济处罚，乙方应对当事人作出处理，并追究管理者管理责任，同时将处理结果通报甲方。

## 5、其他

5.1 乙方要加强对保安队员的法纪教育和业务培训，规范执勤并掌握消防灭火、防暴处置等技能等。

5.2 乙方派遣的保安员工若在工作期间发生工伤事故的，由乙方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与甲方无涉。

5.3 乙方必须按规定程序和安全文明服务有关要求，对保安员严格管理，加强培训 and 安全教育，承担保安服务中发生的包括并不限于身体原因引发的各类意外和设施使用过程中操作不合理引起的安全事故等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5.4 保安人员岗位职责

5.4.1 服装整齐，文明礼貌执勤，上岗时不得吸烟。

5.4.2 上班时间不准脱岗、玩手机或从事任何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5.4.3 管理车辆的保安人员必须勤巡逻，有序指挥车辆，保持道路畅通。

5.4.4 执勤保安人员要服从现场执勤民警指挥，维护现场秩序，切实保护甲方人员、参赛人员及赛事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和财产安全。

5.4.5 执勤保安人员要认真履行职责，防止闲杂人员进入赛道。

5.4.6 如遇特殊情况或发生突发性事件发生时要立即报告有关领导进行处理。

### 1.2.2 服务标准：

优质服务且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为准。

1.2.3 技术保障：\_\_\_\_\_ / \_\_\_\_\_；

1.2.4 服务人员组成：赛事保安人员（含赛道安保、停车场秩序维护、赛事物资发放安全管理、隔离栏投放检查、应急机动、直播飞机看护等共 2480 人次）：8 小时工作制。赛段（活动）保安负责人 8 名。保安总人数不得少于 2480 人次（含赛段保安负责人）。全（半）马起终点保安人员（150 人）：12 小时工作。保安负责人 1 名；

1.2.5 合同（是/否）涉及货物。若涉及货物的，则：\_\_\_\_\_ / \_\_\_\_\_；

1.2.5.1 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花色：\_\_\_\_\_ / \_\_\_\_\_；

1.2.5.2 货物数量：\_\_\_\_\_ / \_\_\_\_\_；

1.2.5.3 货物质量：\_\_\_\_\_ / \_\_\_\_\_；



### 1.3 价款

本项目采用以下第条款规定的计价方式计价。

1.3.1 总价合同，本合同总价（含税）为：¥817500.00 元（大写：捌拾壹万柒仟伍佰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赛事保安人员	744000.00
2	全(半)马起终点保安人员	73500.00
总价		817500.00

1.3.2 单价合同，本合同单价（含税）标准为：赛事保安人员 300 元、全(半)马起终点保安人员 490 元。服务工作量+的计量方式为：每人每班。单价合同，在合同履行期间内，根据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据实结算，但结算总价上限不得超过预算金额或者双方确定的金额¥817500.00 元（大写：捌拾壹万柒仟伍佰元人民币）。

1.3.3 其他计价方式：。

### 1.4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1.5 预付款

甲方（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不支付预付款。

### 1.6 资金支付

1.6.1 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6.2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

合同履行完毕，经甲方验收后，在 1 个月内支付，乙方提供正规增值税发票。

### 1.7 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服务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

2024 年 11 月 7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0 日；

1.7.2 服务交付（实施）的地点（地域范围）：绍兴市越城区、柯桥区；

1.7.3 服务交付（实施）的方式：按甲方指定岗位时间到岗执勤。

### 1.8 检查、考核

1.8.1 由甲方负责进行检查、考核。检查、考核按下表《马拉松保安管理工作考核细则》为依据进行监督、考核、核算、付款。并将考核结果及整改措施及时反馈给乙方。

## 马拉松保安管理工作考核细则

规范管理	无明确的层级管理，扣 1000 元
	不服从采购人员现场指挥、监管、考核的，每人扣 300 元
	存在违纪违规行为，每人扣 300 元
	未提前进行培训或演练，工作任务和岗位要求不明确，扣 500 元
	保安员不符合采购方提出的年龄、持证上岗等要求，每人扣 300 元
工作纪律	未按规定时间上岗、按通知要求撤岗，未经请假擅离岗位的，每人扣 200 元
	工作期间玩手机、打瞌睡、串岗聊天等与安保工作无关行为，每人扣 200 元
	执勤时对发现的赃物、遗失物或遗忘物未及时报告上缴，每人扣 100 元
执勤规范	在岗不履职，有闲杂人员进入赛道影响赛事的；或未积极作为，维护现场秩序，影响活动正常进行的，每次扣 500 元
	未依法文明规范执勤，造成有责投诉的，每次扣 200 元；造成网络舆情等影响的，每次扣 500 元
	因执勤管理不规范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的，按规定赔偿外，每次扣 500 元
安全防范	未积极预防和处置突发事件，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的，每次扣 500 元
	未执行公安机关、活动组织者制定的安全措施和规定，采取安全管理措施，确保赛道和赛事人员安全的，每次扣 500 元
	在紧急情况下，未迅速响应提供必要的救援和急救措施，每人扣 300 元
	未对活动参与人员的财产和活动场所的设施设备进行安全看护，造成财产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并每次扣 200-500 元
	未及时劝阻、制止违法行为，协助公安机关打击违法、惩治犯罪，每次扣 200 元
	到岗后未及时检查隔离栏、警戒带等是否到位，并按要求摆放、补缺的，每次扣 300 元
	到岗后未检查周边是否有可疑物品、车辆、人员并及时处置、报告的，每次扣 300 元

保安服务合同

仪容 仪表	存在不按规定着装或服装不整洁的，每人次扣 200 元
	不注意自身形象，染头发、留长发等的，每人次扣 200 元
	上岗期间存在精神不振、形象不佳，造成较大影响的，每人次扣 500 元

注：甲方将不定期进行检查、考核，如巡查发现达不到保安服务质量标准，每发现一次按《马拉松保安管理工作考核细则》扣款；如违规操作，造成公私财物损失的，按价赔偿，并在保安费用中扣除。

### 1.9 违约责任

1.9.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服务成果或者实施服务，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0%；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9.2 服务中涉及的货物，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0%；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9.3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9.4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9.5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9.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 1.10 不可抗力

1.10.1 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由于瘟疫、火灾、旱灾、台风、大雪、地震、战争和其他不可预防、不能避免、无法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本合同履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程度部分或全部免除该方的责任，但受影响的一方应尽最大可能减少因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同时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快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通知另一方，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否则，受影响一方应对损失扩大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1.10.2 当不可抗力事件停止或消除后，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尽快与对方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1.11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11.1 将争议提交绍兴市越城区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11.2 向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起诉。

##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住所：绍兴市越城区凤林西路1977号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乙方：浙江中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9133062134401107XK

住所：绍兴市柯桥区中国轻纺城国际会展中心二楼218-223室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缪兴羊

联系人：缪兴羊

约定送达地址：绍兴市柯桥区绍兴

国际会展中心2号馆多功能厅

二楼203区域

邮政编码：312030

电话：0575—81180001

传真：0575—81180016

电子邮箱：983145953@qq.com

开户银行：瑞丰银行齐贤支行

开户名称：浙江中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201000138116155